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559 证券简称:海目星 公告编号:2021-055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2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明海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对议案进行了审核,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28日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559 证券简称:海目星 公告编号:2021-057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29日下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公告》(证监许可[2020]116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公司按照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4.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0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8,912.2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与全资子公司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目星”)、海目星(江门)激光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海目星”)、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指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披露的《关于调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综合合同未来采购计划及实际经营发展需要,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激光及自动化装备扩建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且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四)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募集资金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担保、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用于非募集资金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银行账户,不得将募集资金划转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谓备查账户。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银行,明确资金管理金额和期限,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情况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均高于,优先用于补充募集资金投资资金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法律法规且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灵活调整,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

2、公司将明确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并发现用情况建立完整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投资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范治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4、公司将实行分析和跟踪投资的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发表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部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核查意见。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559 证券简称:海目星 公告编号:2021-056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29日下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公告》(证监许可[2020]116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公司按照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4.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0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8,912.2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与全资子公司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目星”)、海目星(江门)激光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海目星”)、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指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披露的《关于调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综合合同未来采购计划及实际经营发展需要,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激光及自动化装备扩建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且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四)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募集资金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担保、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用于非募集资金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银行账户,不得将募集资金划转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谓备查账户。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银行,明确资金管理金额和期限,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情况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均高于,优先用于补充募集资金投资资金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法律法规且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灵活调整,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

2、公司将明确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并发现用情况建立完整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投资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范治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4、公司将实行分析和跟踪投资的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募集资金

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与母公司与广州思安信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许可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276 证券简称:百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百克生物”)及母公司——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高新”)与广州思安信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安信”)于2020年10月13日签署了《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许可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该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研发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项目,并共同推进该项目的产业化进程。

2021年10月,百克生物及母公司——长春高新拟与思安信取得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及针对新型冠状病毒变异株研发的疫苗(PIV-5载体)相关技术许可权利及在许可区域内其他亚洲地区以及大洋洲地区的独家生产权利签署《许可合作协议》。上述《许可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研发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项目,并共同推进该项目的产业化进程。

思安信为长春高新持股25.53%的参股公司,同时长春高新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兼思安信担任董事职务,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长春百克生物与思安信于2020年10月13日签署了《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许可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该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研发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项目,并共同推进该项目的产业化进程。

三、关联交易的目的

●长春百克生物与思安信于2020年10月13日签署了《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许可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该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研发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项目,并共同推进该项目的产业化进程。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长春百克生物与思安信于2020年10月13日签署了《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许可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该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研发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项目,并共同推进该项目的产业化进程。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募集资金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募集资金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部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核查意见。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88276 证券简称:百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6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时间:2021年10月13日(星期三)上午10:00-11:30

4、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6、会议议程:审议《关于终止公司与广州思安信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新型冠状病毒疫苗(PIV-5载体)许可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8、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9、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10、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11、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12、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13、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14、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15、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16、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17、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18、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19、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20、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21、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22、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3、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24、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25、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26、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7、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28、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29、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30、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1、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32、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33、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34、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5、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36、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37、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38、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9、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40、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41、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42、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3、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44、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45、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46、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7、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48、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49、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50、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1、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52、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53、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54、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长春百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5、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56、会议授权:本次会议授权委托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发放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金鹰货币

基金代码:210012

基金管理人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

暂停申购业务的原因及期限说明:自2021年9月28日起,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2021年10月1日起,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暂停申购业务的影响:暂停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对申购资金进行顺延处理,顺延至下一开放日办理

暂停申购业务的其他说明: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对申购资金进行顺延处理,顺延至下一开放日办理